

## 发展与知识产权委员会(CDIP)

### 第十一届会议

2013年5月13日至17日，日内瓦

关于WIPO可能在利用版权促进对信息和原创性内容的获取方面  
开展新活动的可行性评估

由日内瓦 IQsensato 协会主席 *Sisule F. Musungu* 先生编拟<sup>1</sup>

1. 本文件附件中载有一份题为“关于 WIPO 可能在利用版权促进对信息和原创性内容的获取方面开展新活动的可行性评估”的研究报告。该研究是根据“知识产权、信息与通信技术 (ICTs)、数字鸿沟和获取知识”发展议程项目开展的。

2. 请委员会注意本文件附件中所载的信息。

[后接附件]

---

<sup>1</sup> 文中发表的观点和意见纯粹由作者负责。本文件无意反映成员国或 WIPO 秘书处的观点。

## 1. 导 言

作为落实世界知识产权组织 (WIPO) 发展议程建议 19、24 和 27 的部分工作, 发展与知识产权委员会 (CDIP) 通过了“知识产权、信息与通信技术 (ICTs)、数字鸿沟和知识获取项目”<sup>2</sup> (以下简称“IP、ICTs、数字鸿沟和知识获取项目”)。<sup>3</sup> 项目的版权部分有两个目标, 即:

(a) 收集信息, 探索版权制度及其灵活性以及版权管理的不同模式的潜力, 加强知识获取。重点尤其放在下列三个领域: 教育与研究; 软件开发实践, 包括免费开源软件; 以及电子信息 (如电子杂志和公共部门信息)。

(b) 对 WIPO 在其任务授权范围内开展新活动的各种机会进行跨学科评价, 通过加强知识获取, 帮助成员国实现发展目标。

为实现第一个目标, WIPO 秘书处委托开展了一项“利用版权促进对信息和原创性内容的获取”的研究 (以下简称“版权与获取的研究”), 内容涉及三个领域 (教育与研究、软件, 以及公部门信息)。<sup>4</sup> 该研究报告已于 2012 年 5 月递交给 CDIP 第九届会议。不过, 由于时间有限, 研究报告在该届会议期间未得到讨论, 而仅在 2012 年 11 月举行的 CDIP 第十届会议上得到了积极讨论。

根据这次讨论, 并考虑到项目版权部分的第二个目标, 成员国一致同意:

*“考虑到成员国的指导意见, 秘书处准备编拟一份 WIPO 在其任务授权范围内开展新活动的可行性的评估报告, 以便向委员会下届会议提交。这些新活动可能会帮助成员国实现其发展目标。” (参见主席的总结第 10 段(g)项)。*

本文件载有一份由一位外部顾问编制的可行性评估报告<sup>5</sup>。文件列出了 WIPO 可就教育与研究 (E&R)、软件开发和公共部门信息开展的可能适合的活动或行动倡议清单。下面第 2 章节将对每个领域的活动或行动倡议予以分别讨论。

总之, 报告共提议了六项活动/行动倡议。拟议的活动或行动倡议涉及技术援助、能力建设、提高认识活动, 以及内部组织与管理活动。

---

<sup>2</sup> 参见 WIPO 文件 CDIP/4/5 Rev., 网址为:  
[http://www.wipo.int/meetings/en/doc\\_details.jsp?doc\\_id=131424](http://www.wipo.int/meetings/en/doc_details.jsp?doc_id=131424)。

<sup>3</sup> 建议如下: 建议 19 (提案集 B): 开展讨论, 探讨符合在 WIPO 的职责范围内, 进一步提供便利, 帮助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获取知识和技术, 以鼓励创造与创新, 并加强 WIPO 在这方面的现有活动; 建议 24 (提案集 C): 请 WIPO 在不超出其权限的情况下扩大权利范围, 争取根据信息社会世界峰会 (WSIS) 的成果, 并考虑数字团结基金 (DSF) 的重要意义, 缩小数字鸿沟; 以及, 建议 27 (提案集 C): 为利用与知识产权有关的信息与通信技术促进增长与发展提供便利: 在 WIPO 的一个适当机构中进行讨论, 重点探讨与知识产权有关的信息与通信技术的重要性, 及其在经济和文化发展中的作用, 并着重帮助各成员国确定与知识产权有关的实用战略, 利用信息通信技术促进经济、社会和文化发展。

<sup>4</sup> 该研究报告可参见 WIPO 文件 CDIP/9/INF/3., 网址为:  
[http://www.wipo.int/meetings/en/doc\\_details.jsp?doc\\_id=216783](http://www.wipo.int/meetings/en/doc_details.jsp?doc_id=216783)。

<sup>5</sup> 外部顾问之前曾负责编拟“版权与获取的研究”中的教育与研究部分—WIPO 文件 CDIP/9/INF/3, 同上。

文件对拟议的每一项活动或行动倡议及其开展的原因和理由均进行了描述，同时也考虑了 WIPO 的任务授权、活动的目标、目标受益人，以及从定性角度对资源的评估。

## 2. WIPO 可能在获取信息与原创性内容方面开展的活动以及可行性评估

简而言之，WIPO 发展议程建议 19、24 和 27 均旨在提高 WIPO 的贡献，以加强知识获取、缩小技术鸿沟，并利用知识产权、借助信息与通信技术的优势，促进增长与发展。为知识产权、信息与通信技术、数字鸿沟和知识获取项目选定的三个研究领域（即：教育与研究、软件开发实践和获取公共部门信息）指出了可以利用 WIPO 的任务授权做出重大贡献的实际可行的范围。根据版权与获取研究的分析和成员国在 CDIP 第十届会议上的讨论，总结出这样一个问题，即：是否有 WIPO 能够开展的具体、务实的活动和行动倡议，从而可使 WIPO 对获取信息和原创性内容做出实际贡献。下方所列的可行性评估旨在向成员国提供相关信息，以就这些活动/行动倡议的可能情形做出知情决定。

许多拟议的活动/行动倡议均为 WIPO 的新活动/行动倡议。这种情况下，重要的一点是要注意到，需要为开展这些新活动/行动倡议分配充分的人力和财政资源。在一些其他情况下，可将拟议的活动与其他正在进行的活动整合在一起。其实，在审议每项拟议的活动/行动倡议时，成员国均应当考虑：拟议的活动是与一项正在开展的工作相关联，从而只需最少的额外资源，还是属于一项新活动，需要专门的、新的人力和财政资源。

### 2.1 教育与研究(E&R)资源

版权与获取研究中有关教育与研究的分析着重于采用开放获取(OA)方法，作为一种加强教育与研究资源获取的版权管理模式。考虑到该研究以及成员国的讨论，现提出下列活动和行动倡议。

#### 活动 1

<i>活动/行动倡议名称</i>	有关创建一个集中式数据库的试点项目，为根据开放获取（OA）提供知识产权相关教育与研究资源予以技术和法律支持
<i>活动性质</i>	(a) 能力建设。 (b) 提高认识。
<i>活动/行动倡议简述</i>	<p>WIPO 的战略目标 5 旨在使本组织成为一个“为全世界提供知识产权信息与分析的参考源”。通过经济与研究司、WIPO 世界学院以及各委员会的工作，WIPO 已成为知识产权相关教育与研究资源的全球主要提供方。其他组织，包括地区知识产权组织和国家主管局以及研究与学术机构，也提供或编制了知识产权相关教育与研究材料。近几年来，人们对包括知识产权教育材料在内的知识产权相关信息的兴趣也在显著增长。随着越来越多的教育机构引进知识产权课程，企业也设法利用知识产权，各国对知识产权信息与资源的需求也逐渐增多起来，其中发展中国家占有很大比重。</p> <p>试点项目旨在开发一个集中式数据库，用来提供材料和信息，对根据一种开放许可（包括一种开放获取(OA)方法）获取和/或提供知识产权相关教育与研究资源予以技术和法律支持。在此方面，该项目将涉及：</p> <p>(a) 研究和分析 WIPO 和其他提供优质的知识产权相关教育与研究</p>

	<p>资源的机构的现行版权管理政策；</p> <p>(b) 确定这些机构编制或开发的知识产权相关教育与研究资源的性质和类型；</p> <p>(c) 通过对所选定的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需求评估，对这些知识产权相关教育与研究资源中哪种资源可能根据开放获取的方法提供进行评价；以及</p> <p>(d) 开发一个集中式数据库，提供材料和信息，对开放获取和知识产权相关教育与研究资源予以技术和法律支持。</p>
<i>活动/行动倡议的目标</i>	<p>(a) 提高知识产权和相关教育与研究资源、信息和内容的可用性。</p> <p>(b) 使 WIPO 及其成员国以及其他利益攸关方有机会汲取教训，并积累有关知识产权相关教育与研究资源的开放获取战略与方法的经验。在向那些愿意采用教育与研究领域的开放获取方法的发展中国家提供咨询或援助时，可以利用这些经验和教训。</p>
<i>目标收益人</i>	成员国；国际组织；教育与研究机构，包括学术机构；知识产权研究人员和民间社会。
<i>预计资源需求（定性估计）</i>	需要为这个项目专门配备人力和财政资源。许多部门都需要为这个项目贡献一定程度的资源，因为项目涉及多数部门，如果不是 WIPO 所有部门的话。因此，如何开展协作将至为关键。在此方面，WIPO 的版权部门可能会需要提供一位敬业的协调员。

## 活动 2

<i>活动/行动倡议名称</i>	采用国际组织开发的教育与研究资源开放许可
<i>活动性质</i>	<p>(a) 提高认识。</p> <p>(b) 能力建设。</p> <p>(c) 内部组织与管理。</p>
<i>活动/行动倡议简述</i>	<p>由于教育与研究资源管理方面的开放许可（包括开放获取（OA）方法）所产生的影响越来越重要，证据也越来越鲜明，因此，国际组织已开始投入或考虑这种版权管理模式。例如，联合国教科文组织（UNESCO）开发了一个专门项目，旨在促进开放获取，其中尤以科学信息为重点。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连同英联邦学习共同体（COL）还为高等教育的开放获取制定了指导方针。许多国际组织也认识到这一点，并且正在努力利用因信息通信技术的发展而出现的各种机遇，以便加大涉及全球受众的力度，尤其是发展中国家的受众。探索开放许可（包括开放获取）的其他国际组织也包括世界银行。</p> <p>不过，尽管国际组织（如 WIPO、UNESCO 和世界银行）对开放获取教育与研究资源的兴趣越来越浓厚，但是，考虑到它们的任务授权和融资模式，国</p>

	<p>际组织在根据开放许可（包括开放获取）提供教育与研究资源的获取方面所开展的工作却颇为有限。由于教育与研究领域的开放许可最终与版权管理相关，因此，WIPO 既能够在研究方面发挥重要作用，也能够就不同国际组织解决这一问题的方式或者可能会采用的方式提供更完善的信息方面发挥重要作用。仔细研究涉及不同领域、具有不同任务授权和融资模式的各国际组织，将有助于更好地了解国际组织可对该领域做出贡献的方式，同时也有助于了解这一模式可在哪个组织运行，以及对哪个组织不适用。</p> <p>这项活动/行动倡议与 WIPO 的许多战略目标相关，其中包括：目标三 – 为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提供便利；目标六 – 开展国际合作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以及目标七 – 根据全球政策主题处理知识产权问题。</p>
<i>活动/行动倡议目标</i>	<p>(a) 提高国际组织对开放许可（包括开放获取方法）的认识和了解。</p> <p>(b) 汲取教训，积累开放许可国际组织的教育与研究资源的不同方法方面的经验。</p> <p>(c) 建立一个开放许可（包括开放获取）国际组织的教育与研究资源的证据基础与参考书目。</p>
<i>目标受益人</i>	<p>成员国；国际组织；教育与研究组织，包括学术机构；知识产权研究人员与民间社会。</p>
<i>预计资源需求（定性估计）</i>	<p>该项目将涉及大量的研究和数据采集，包括对所选定的国际组织进行调查。项目还涉及与联合国系统内外的其他组织开展大量合作。为此，项目需要为研究和协调工作配备专门资源。考虑到项目的性质，也可能需要以顾问的形式配备一些外部资源。</p>

## 2.2 版权与软件开发实践

在版权与软件开发实践方面，版权与获取研究从国际、区域和国家角度审查了版权法对软件的一般处理方式。在这种背景下，研究发现，普遍缺乏利用版权例外或许可提高软件获取的立法或监管措施，原因是主要动力并不是经济性利用。研究强调指出，开放源软件的作用是一项重要内容。考虑到该研究报告以及成员国的讨论，现为这一领域提出了下列活动/行动倡议。

### 活动 3:

<i>活动/行动倡议名称</i>	<p>开发一个许可培训模块，并开发开放源软件</p>
<i>活动性质</i>	<p>(a) 能力建设与技术援助。</p> <p>(b) 提高认识。</p>
<i>活动/行动倡议简述</i>	<p>WIPO 发展议程的根本目标之一是让发展中国家的更多人员和企业在国家层面加入知识产权体系。利用一种开放源模式许可软件被视为是一种让尤其是发展中国家的软件开发人员在该领域创造和增加价值且在版权制</p>

	<p>度内运行的重要方法。</p> <p>按版权与获取研究所示，开源模式会产生重要的经济效益，对包容、协作和参与提供了独特的激励机制。由于人们对这一模式作为软件领域的一种版权管理方法越来越有兴趣，因此对从事知识产权和版权的不同层次人员进行适当的教育和培训便至关重要。一个专门的培训模块可为从业人员和决策者了解模块及其成本、效益提供重要机遇。</p> <p>这个培训模块可由 WIPO 世界学院和 WIPO 其他从事培训的部门使用，也可由开展培训的其他机构采用。与 WIPO 的许多培训模块或材料一样，它将产生一种倍增效应，并会成为一个持久的项目组件。</p> <p>这项活动/行动倡议与 WIPO 的许多战略目标相关，即：目标三 – 为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提供便利；以及，目标五 – 为全世界提供知识产权信息与分析的参考源。</p>
<i>活动/行动倡议目标</i>	<p>(a) 提高对开放源软件开发的可能性和优势的认识。</p> <p>(b) 构建一个开放源软件证据基础和参考书目，作为传统版权体制内的一种软件许可模式，并尤以发展中国家为重点。</p>
<i>目标受益人</i>	<p>成员国；私有领域；教育与研究组织，包括学术机构；知识产权研究人员；民间社会组织</p>
<i>预计资源需求（定性估计）</i>	<p>课程开发是一项时间密集型工作，对专业技能有一定的要求。因此，需要为这项活动/行动倡议配备专门的人力、时间和财政资源。必要时，可能会用到内部和外部人力资源。</p>

#### 活动 4:

<i>活动/行动倡议名称</i>	<p>将开放源许可纳入 WIPO 版权相关课程和培训计划之中</p>
<i>活动性质</i>	<p>(a) 能力建设与技术援助。</p> <p>(b) 提高认识。</p>
<i>活动/行动倡议简述</i>	<p>WIPO 在其一般课程、高级课程和管理人员研修班背景下提供了大量的版权相关培训，包括版权及相关权高级课程和有关知识产权许可协议的管理人员研修班课程。包括版权在内的知识产权的影响力正在不断扩大，这意味着，许可对一般国家越来越重要，对发展中国家尤为如此。</p> <p>考虑到开源软件这一战略许可方法在软件开发领域的重要性，且由于软件开发在发展中国家的信息与通信技术领域也越来越重要，因此，开展专业化培训，以及为了解开源软件开发与许可提供机会，都至关重要。为确保开源软件开发是在更广泛的版权制度背景下得到重视和了解的，在许可及相关主题课程中专门纳入一项这方面的</p>

	<p>组件便显得非常重要。</p> <p>这项活动/行动倡议与 WIPO 的许多战略目标相关，即：战略三 – 为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提供便利；以及，目标五 – 为全世界提供知识产权信息与分析的参考源。</p>
<i>活动/行动倡议目标</i>	<p>(a) 提高认识，加强对软件领域的许可选项的了解。</p> <p>(b) 构建一个跨领域政策证据基础，内容涉及版权、软件许可与开发。</p>
<i>目标受益人</i>	<p>成员国；私有领域；教育与研究组织，包括学术机构；知识产权研究人员；民间社会组织。</p>

<i>预计资源需求</i>	<p>这项活动/行动倡议可在正进行的、定期更新的 WIPO 培训课程框架中实施。尽管这将需要一些额外资源，但是预计需求会相对较少。</p>
---------------	---

### 2.3 公共部门信息的获取和再利用

版权与获取研究中的公共部门信息组件对版权在促进获取和再利用公共部门信息方面所发挥的作用进行了审查。分析结果发现，人们正逐渐认识到，加强对政府所编制的文件和数据的再利用，并对其加以商业利用，可有利于促进新兴信息经济得到发展。分析还发现，有关政府根据下列三种广泛的模式解决了公共部门信息中的版权问题，即：(a) 将所有公共部门信息置于公有领域，(b) 仅将官方行为从版权保护中剥离，允许根据许可（开放）授权再利用其他类型的公共部门信息，或 (c) 保护所有公共部门的信息，但是允许通过版权豁免或许可（开放）授权再利用此类信息。根据该领域的研究结果以及成员国在 CDIP 第十届会议上的讨论，现提出了下列活动/行动倡议。

#### 活动 5:

<i>活动/行动倡议名称</i>	<p>制定版权示范政策和法律规定，规范获取公共部门信息的不同版权方法。</p>
<i>活动性质</i>	<p>(a) 能力建设与技术援助。</p> <p>(b) 提高认识。</p>
<i>活动/行动倡议简述</i>	<p>政府通常编制大量、与公民和其他一般利益攸关者以及涉及企业、研究和政策工作的商业与其他实体相关的信息和数据。信息与通信技术的发展意味着，政府和其他政策机构编制的信息现在能够得到广泛提供，不仅在一国领土之内，也可在全世界范围内提供。为此，人们对开发国家政府门户网站，提供并传播公共部门信息的兴趣便愈发浓厚。</p> <p>由于提供公共部门信息的工作需要时间，同时考虑到这种信息可能具有商业价值，而且公众对获取信息也会有兴趣，因此，版权便成为了一项重要事宜。版权与获取研究的报告结果显示，政府已采用</p>

	<p>不同方法解决了公共部门信息的版权问题，其中一些方法彼此还有些矛盾。这种情况下，WIPO 可以发挥重要作用，帮助澄清有关问题，为可能制定的版权和许可公共部门信息示范政策和/法律规定提供备选方案。</p> <p>这项活动/行动倡议与 WIPO 的许多战略目标相关，其中包括目标一 - 以兼顾各方利益的方式发展国际知识产权规范性框架；目标三 - 为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提供便利；以及，目标五 - 为全世界提供知识产权信息与分析参考源。</p>
<i>活动/行动倡议目标</i>	<p>(a) 根据获取公共部门信息的各种方法，通过示范政策和法律规定，提供获取版权的示范方法。</p> <p>(b) 加强对获取公共部门信息的版权的不同方法的可能性和优势的认识。</p>
<i>目标受益人</i>	成员国；公共部门研究组织；教育与研究组织，其中包括学术机构；知识产权研究人员；民间社会组织
<i>预计资源需求</i>	制定示范法律规定和政策可能既耗时又费力。尽管 WIPO 本身具备制定示范法律和政策的能力，但是这项行动倡议还是需要咨询有关人员，并加强互动。因此，必要时，可能会用到内部和外部人力资源。

活动 6:

<i>活动/行动倡议名称</i>	为最不发达国家(LDCs)召开版权和管理公共部门信息的国际会议。
<i>活动性质</i>	(a) 提高认识
<i>活动/行动倡议简述</i>	<p>考虑到提供公共部门信息的工作需要时间，且政府已利用不同方法解决了公共部门信息的版权问题，因此这项活动将旨在营建对有关事宜的认识，并提供一个论坛，供成员国和其他利益攸关者交换信息和意见。将尤其以最不发达国家为重点，因为这些国家可能会从加强对这个领域的认识方面受益匪浅。</p> <p>这项活动与上述活动 5 相关。一方面，根据活动 5 开发的工具可以被用作开展这项活动的材料。另一方面，会议上的讨论可能会提供进一步的信息和见解，并可对在活动 5 下正在开发的工具进行同行评审。</p>
<i>活动/行动倡议目标</i>	(a) 加强对获取公共部门信息的版权的不同方法的可能性以及优劣势的认识。
<i>目标受益人</i>	成员国，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公共部门研究组织；教育与研究组织；民间社会组织。
<i>预计资源需求</i>	这项活动的主要资源需求与最不发达国家的参会人员 and 会议发言人的差旅



相关。其他会议相关资源，无论是人力资源还是财政资源，也将属于需求范围。
-------------------------------------

### 3. 结 论

本文已注意到，WIPO 发展议程建议 19、24 和 27 均旨在加大 WIPO 的贡献力度，以加强知识获取、缩小技术鸿沟，并利用知识产权、借助信息与通信技术的优势，促进增长与发展。关于这三条建议，成员国认识到，尽管这些领域非常重要，但是所涉事项却超出了 WIPO 的任务授权范围，这一点很明显。因此，研究报告对找出 WIPO 在其任务授权范围内，且在三项建议的框架内可能做出贡献的方法尤其进行了强调。

版权与获取研究对 WIPO 可开展的可能的活动/行动倡议提出了大量建议，旨在加大 WIPO 的贡献力度，以加强知识获取、缩小技术鸿沟，并利用知识产权、借助信息与通信技术的优势，促进增长与发展。考虑到这些建议以及成员国在 CDIP 第十届会议上在版权与获取研究的讨论期间提出的反馈意见，本文提议了 WIPO 可在这一领域开展的大量的具体活动/行动倡议。这些活动/行动倡议（共六项）已被认为是 WIPO 任务授权范围内和战略目标框架内最可行、最相关的活动/行动倡议，同时也兼顾了 WIPO 发展议程建议 19、24 和 27 的重要目标。

[附件和文件完]